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小組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4年01月03日

地點：本署5樓簡報室

主席：張主任委員志杰

紀錄：王繼敏

出席人員：劉委員慕珊、吳委員韶芹、王委員廉、李執行秘書彥勳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略

貳、執行秘書報告

一、查核評估小組：

113年12月16日之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小組會議決議內容，已簽呈檢察長批閱，奉核定後已行文有關團體該次會議決議結果。

二、會務報告：略。

三、查核案件14件：

■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5件

1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-3)
2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-4)
3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3)
4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4)
5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5)

■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5件

6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)
7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-2)
8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)
9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2)
10. 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3)

■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 2 件

11. 113 年得勝者計劃-高雄市各國中青少年犯罪防治宣導活動

12. 113 年反毒者聯盟-青少年反毒體驗宣導活動

■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-華遠兒童服務中心 1 件

13. 向陽有花開-113 年弱勢家庭與兒少照顧支持服務方案

■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南區分事務所 1 件

14. 家庭扶助方案-用愛撐傘培童成長歲末愛心園遊會(11 月)

查核小組決議：

編號	申請機構	內容	
1	財團法人 臺灣更生 保護會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-3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10,455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2	財團法人 臺灣更生 保護會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-4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207,220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3	財團法人 臺灣更生 保護會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3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58,200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4	財團法人 臺灣更生 保護會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4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171,469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
編號	申請機構	內容	
5	財團法人 臺灣更生 保護會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5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 6,685 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6	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 人保護協 會臺灣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 32,150 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7	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 人保護協 會臺灣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(12月-2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 14,000 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8	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 人保護協 會臺灣高 雄分會	方案 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 70,375 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
編號	申請機構	內容	
9	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臺灣高雄分會	方案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2)
		查核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17,134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10	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臺灣高雄分會	方案名稱	113年年度工作計畫(12月-3)
		查核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43,469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11	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	方案名稱	113年得勝者計劃-高雄市各國中青少年犯罪防治宣導活動
		查核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526,200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12	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	方案名稱	113年反毒者聯盟-青少年反毒體驗宣導活動
		查核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70,200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
編號	申請機構	內	容
13	財團法人 天主教社 會慈善福 利基金會- 華遠兒童 服務中心	方案 名稱	向陽有花開-113年弱勢家庭與兒少照顧支持服務 方案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280,000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
14	財團法人 台灣兒童 暨家庭扶 助基金會 高雄市南 區分事務 所	方案 名稱	家庭扶助方案-用愛撐傘培童成長歲末愛心園遊會 (11月)
		查核 情形	單據憑證相符。
		小組 決議	1. 決議：准予核銷400,000元。 2. 撥款方式：由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。